

证券代码：833212

证券简称：捷瑞流体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肖惠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4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秘书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签约事宜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,085,522.81 元人民币。公司拟以总股本 32,4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本方案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计算结果为准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（大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桂环、李鹏云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海润天睿（大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